

# 航天长峰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增资 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对于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交易价格以评估结论作为定价依据，没有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就上述议案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遵循了公正、公平的原则，符合法定程序，没有侵害上市公司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本次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程序合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正、公平的原则，没有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基于此，我们一致同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航天长峰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董事：

宗文龙

方滨兴

岳 成

2018年11月23日